

## 苏黎世中国附加临时转移（运送）条款 2021 版（企财险类）

双方理解并同意，无论是否有任何相反约定，主险条款第 5.2.15 款替换为以下内容，原第 5.2.15 款的相关约定不再适用：

**保险公司**将赔付保险标的（**半成品或在制品库存、成品库存、原材料、补给或商品**除外）因修理、维护或临时存放而临时从被保险地点移走而在被移入地点（本保单的地域范围内）和**运输途中**因承保风险遭受的物质损失或损害。

**保险公司**还将赔付以下情况产生的必要合理费用：

5.2.15.1 原运输车辆因着火、碰撞或倾翻而无法运输后，将保险标的及其容器转移至另一车辆，包括运送至原目的地或运回发运地点；

5.2.15.2 保险标的及其容器从运输车辆上掉落时，重新装载；

5.2.15.3 保险标的及其容器损坏或损毁后，清理其残骸，前提是这一费用不能根据另一份保单或者从其他来源获偿。

**保险公司**不赔付下列情况中承保风险对**运送途中**的财产造成的物质损失或损害：

5.2.15.4 **空运或海运该财产；**

5.2.15.5 **因大气或气候条件造成，除非已采取合理的预防措施，避免让保险标的受到这些条件的影响；**

5.2.15.6 **因包装不充分，无法承受运输过程中的正常处理造成，或者因标签不全或地址不正确造成的；**

5.2.15.7 **被保险人**为了工钱报酬运送该财产；

5.2.15.8 **车辆**在无司机或司机助手看管时遭受盗窃或企图盗窃，除非所有车窗、车门和其他通道都已完全关闭、紧固并上锁（如可行），而且所有钥匙都已从车上取下放到安全的地方；

5.2.15.9 **因本保单除外的任何原因造成的；**

5.2.15.10 **该财产全部或部分在本保单其他条款下承保；或者**

5.2.15.11 **该财产全部或部分由其他保险单承保。**

该等临时转移的期间限于【90 天】内，但**保险公司**另有约定的除外。

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；本保险合同的所有其他条款、除外责任和条件维持不变。